

6月25日，日本财务大臣、参议员Fujimaki建议，日本现行的加密货币交易税率（最高可达55%）可以用与股票或外汇交易类似的20%的统一税率来取代。

尽管日本不确定当前的税收框架是否应该失去累进规模——将“税收公平”作为支持坚持旧模式的论据之一——但一些主要市场根本没有关于比特币和山寨币如何征税的明确指导方针。

以下是一些国家征收加密货币税费的方式。

英国



加密货币的税务状况：无形资产

利得税：18%（资本利得税）；18- 45%（一般所得税）

南非的税务监管机构南非税务局（SARS）将加密货币视为无形资产。在2018年4月初，南非税务局宣布它将“继续将正常的所得税规则应用到加密货币中”。该机构预计南非的加密货币用户将申报他们的收益或损失作为年度应税收入的一部分，其中就包括了通过挖矿获得的虚拟货币。

在备忘录中，该机构还指出虽然目前还没有针对加密货币的监管框架，比特币也不是法定货币，但“有一种现有的税收框架可以指导税务局并且影响纳税人了解加密货币的税收含义，因此暂时不需要单独的解释说明。”

根据SAIPA的国家税务和委员会主席Ettiene Retief的说法，常规的加密货币收益通常属于“正常所得税”，而长期投资通常会被征收资本收益税。后者在2018年和2019年的税费将为18%，而正常的所得税是浮动的，最终将取决于收入的多少。

加拿大



加密货币的税务状况：未定义

利得税：15%（所得税；如申报超过35000巴西比雷亚尔，则会被课税）

2014年，巴西央行宣布加密货币不是法定货币、不受法律监管。尽管如此，比特币和其他货币仍受到税收监管。因此，Receita Federal（联邦税务局）要求本地加密货币用户提交他们的收益。

如果超过通过销售超过了35000比雷亚尔的话，那么所赚取的金額必须在所得税中备案，而15%的利润是通过年度纳税申报表来征收的，在其他情况下可以免税。

德国